债券代码: 123244 债券简称: 松原转债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- 1、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为双方开展合作的框架性文本,该协议的签署确立了双方战略合作关系,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,但双方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,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 - 2、签署本协议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和2024年度的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 - 3、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详见"五、其他事项"部分内容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近日,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与苏州国 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芯科技")签订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(简 称"合作框架协议")。本着优势互补、平等互利的原则,双方经过友好协商,一 致同意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,在汽车安全气囊控制器领域开展广泛而深入的合 作。

本协议是双方合作的框架文本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本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。

二、合作方的基本情况

(一) 名称: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- (二) 类型: 股份有限公司
- (三) 注册资本: 33,599.9913 万元
- (四)成立日期: 2001年06月25日
- (五) 法定代表人: 郑茳
- (六)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505729311356W
- (七) 住所: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
- (八)经营范围:微电子技术与产品的设计、开发、生产;集成电路工程技术培训;软件工程及技术服务;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;经营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(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);经营进料加工和"三来一补"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- (九)关联关系: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 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国芯科技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
 - (十) 类似交易: 近三年公司与国芯科技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
- (十一)履约能力:国芯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

三、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: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松原股份")

乙方: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芯科技")

(一) 合作原则

鉴于双方在汽车安全气囊控制器项目上可以"优势互补、互惠互利、风险共担、共同发展",甲方发挥安全气囊控制器模组技术和产品量产经验优势, 乙方发挥在汽车电子芯片如 MCU、气囊点火驱动芯片、加速度传感器芯片等领域的技术和量产经验优势,双方共同推进汽车安全气囊核心芯片国产化应用,共同探索和建立长期稳定共赢的商业模式。

本协议为框架协议,是双方今后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,也是双方签订相关商务合同的基础。

(二) 合作目标

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用乙方的汽车电子芯片, 乙方积极提供技术支持

并提供有竞争力的芯片价格,通过合作,加速在安全气囊控制器领域打造国内最具竞争力的气囊点火方案。

(三) 合作内容及注意事项

- 1、甲方优先采用乙方汽车电子芯片开发其产品:
- 2、乙方提供有竞争力的价格,具体以双方共同书面签署的订单约定为准。
- 3、乙方在技术支持等配套响应上优先支持甲方。
- 4、乙方优先保障甲方客户芯片的供货数量和芯片保供渠道。
- 5、甲乙双方在市场推广上,协同联动,在主机厂共同推进国产化项目落 地及量产。
- 6、双方同意在上述合作内容中未涉及的其他领域,按照本协议精神全方位展开合作。

(四) 合作期限

双方初步约定战略合作期限 3 年, 从 202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2 日。合作期限满后,另行商议。

四、本次签署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双方在各自赛道内均为自主品牌龙头企业,以此次合作为契机,共同开发应 用安全气囊核心芯片,实现控制器模块的产业化,并以此为基础进一步延伸至车 载领域其他 ECU (电子控制单元) 类的控制器领域,对于提升汽车芯片本地化采购 率、减少对进口芯片的依赖,具备积极作用。

同时,本次合作项目,为 ACU (气囊控制器) 里的关键零部件点火芯片搭载公司自主研发的 ACU 总成首次在实际车型上的应用,具备较强的现实意义,符合"构建以内需为主导的国内大循环"政策导向。

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一级供应商,具备良好的行业口碑及影响力。此次合作,进一步表明走自主替代的坚定发展之路,也是公司从传统的被动安全向主被动结合的领域拓展之路。通过双方的深化合作,力求将公司建设成为集产品模块、电控为一体的安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,实现产品从点到面的突破,达到与整车厂不断深化合作的目的,助推公司整体业务发展。

(二) 风险提示

该协议的签署确立了双方战略合作关系,但双方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,未来有关业务合作可能存在行业政策变化、市场变化、人员等方面的风险,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本协议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和本年度的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公司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

序号	公告名称	披露日期	主要内容	进展情况
1	关于拟与巢湖市人民政府签 订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	2022年3月25日	公司拟在巢湖市当地 投资建设汽车安全系 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	正常推进中,一期项目已投产。
2	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巢湖市 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作协议 的公告	2024年7月19日	公司全资子公司合拟 在巢湖市当地投资建 设汽车方向盘总成和 关键零部件项目	正常推进中,项目已备 案,并已取得102.14亩 项目用地。

- (二)本次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,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。
- (三)未来三个月内,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情况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。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,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